证券代码: 874886 证券简称: 映日科技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芜湖映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罗永春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2020.01-2023.07 芜湖映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3.09-至今 安徽众立新材料科技	
具定了欠点的工作光色及如及	有限公司 监事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23.09-至今 芜湖春来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09-至今 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众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芜湖春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投资平台。	
	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投资平台。	

安徽众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 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欧 阳湖路万春智能电子产业园 4 号楼。 芜湖春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龙山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万春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直接持有安徽众立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每来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 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股 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及查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及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省芜湖		
四湖路万春智能电子产业园 4 号楼。			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欧	
売調春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欧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阳湖路万春智能电子产业园 4 号楼。		
龙山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万春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直接持有安徽众立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 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股 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及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及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及者受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及者受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在		芜湖春	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売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直接持有安徽众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股权;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程态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程态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程态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伙):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水):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百接持有安徽众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免股股东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大股东和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程态 否		龙山街	道欧阳湖路 30 号。	
万春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芜湖闽	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直接持有安徽众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自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伙):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		万春街	万春街道欧阳湖路 30 号。	
有 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33% 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经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直接持有安徽众立新材料科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33% 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直接持有芜湖春来企业管理	
股权: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股 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石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石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石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石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石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石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石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上现任职单位专允会权关系体况	右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33%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一	1 1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直接持有芜湖闽丰企业管理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股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否		
人员	人员		П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罗永春
---------	-----

股份名称	芜湖映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		2025 年/10 月/13 日
动时间		2023 平/10 月/13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9, 357, 558 股,占比 10. 47%
数量及比例	权益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前)	9, 357, 558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 357, 558 股, 占比 10. 47%
(权益变动前)	10. 4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7,907,558 股,占比 8.85%
数量及比例	权益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后)	7, 907, 558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907,558 股,占比 8.85%
(权益变动后)	8.8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权益(拟)变动方式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可多选)	□赠与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其他	
	2025年10月13日,股东罗永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以大宗交 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450,000 股,	

直接拥有权益比例从 10.47%变为 8.85%。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减持公司股票,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转让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罗永春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否
批准程序	否
批准程序进展	否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被露而未被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 罗永春 2025年10月14日